

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花常〔2020〕52号

关于罗静文、邱泽同志任职的通知

区人民检察院：

经2020年12月31日广州市花都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
常务委员会第五十次会议表决通过：

任命罗静文、邱泽为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。

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

2020年12月31日



送：区委、区政府、区政协、区纪委监委，区法院，区直各单位，各镇人大、政府，区人大常委会街道工委，各街道办事处。